

世界百年最感人的动物小说，亿万孩子最喜爱的课外读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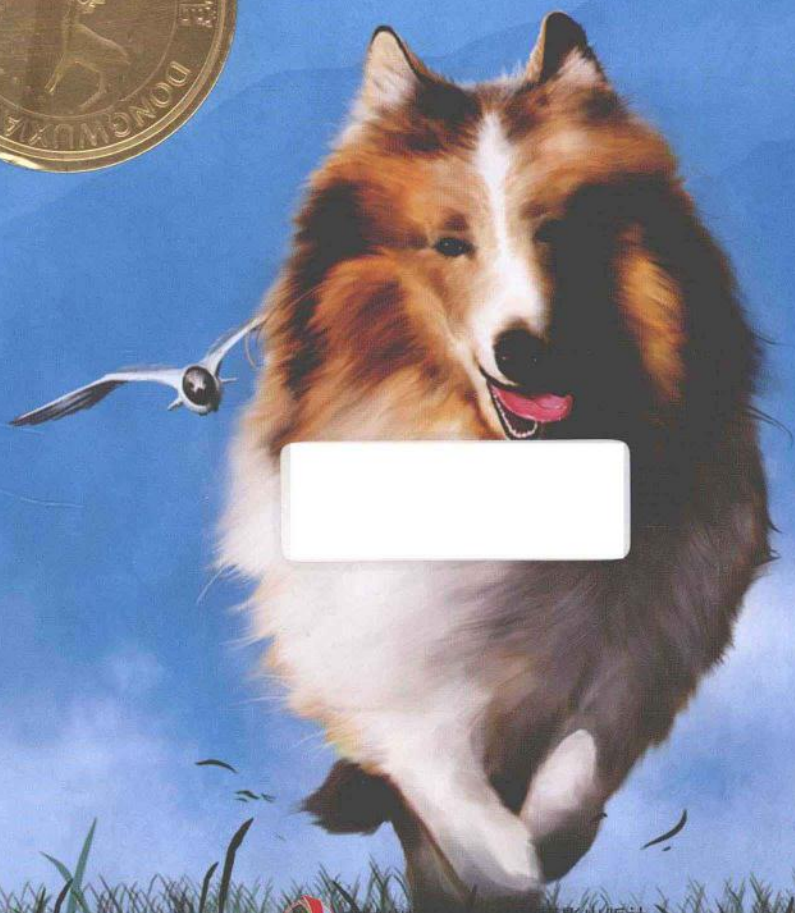
金牌动物小说家、自然之子黑鹤鼎力推荐

L A S S I E

灵犬莱西

全世界家喻户晓的宠物故事，因忠诚而永恒。

[美]埃里克·奈特◎著 刘祖光◎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摄影出版社

灵犬莱西

Lassie

[美] 埃里克·奈特◎著 刘祖光◎译



吉林出版集团 | 吉林摄影出版社
· 长春 ·

灵犬莱西 / (美) 奈特著; 刘祖光译. —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3. 10
ISBN 978-7-5498-1830-3

I. ①灵… II. ①奈…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18386号

灵犬莱西 LINGQUAN LAIXI

著 者 [美]埃里克·奈特
译 者 刘祖光
出 版 人 孙洪军
总 策 划 杜 务
主 编 孙洪军 顾 平
责任编辑 施 岗 胡晓路
丛书统筹 牟沧浪 徐 晶
执行编辑 马宏彬
封面绘图 有茜插画工作室
内文插图 有茜插画工作室
封面设计 张 龙
美术编辑 孔凡雷
开 本 860mm×665mm 1/16
字 数 215千字
印 张 19.5
版 次 2013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0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cbs.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498-1830-3

定 价: 19.9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 010-51908040



莱西：黑、白、金黄三色牧羊犬，血统纯正，而且受过良好的训练，坚毅、忠诚、乖巧。



乔·克劳福：莱西的小主人，一个开朗的小男孩，很爱狗，一心希望成为优秀的养狗人。



萨姆·克劳福：莱西的主人。老实、沉默，是个煤矿工人，很会养狗，是大家公认的最优秀的养狗人。

灵犬莱西

人物介绍

Lassie

灵犬莱西 人物介绍

Lassie



老公爵：一位耳朵有毛病的公爵，很富有，不过脾气又坏又固执，对生活中的一切都看不惯，认为当下的年轻人糟透了，很喜欢养狗。



普丽西拉：老公爵的孙女，白皙，纤瘦，活泼，善良，和老公爵感情深厚，深得老公爵的宠爱。



海因斯：公爵府的养狗人，自以为是的都市佬，做事不认真，没耐性，总是看不起穷人。



目录

灵犬莱西

第1章	最好的狗	1
第2章	失去莱西	15
第3章	公爵和他的宝贝孙女	23
第4章	首次出逃	30
第5章	莱西第二次逃跑	40
第6章	别离最伤心	44
第7章	荒原上的小男孩和狗	54
第8章	生活大不同	72
第9章	父与子	79
第10章	异乡生活	90
第11章	逮着时机就逃跑	100
第12章	踏上回家的旅程	110
第13章	无惧无畏	118
第14章	山河阻挡	127
第15章	荒野养伤	135
第16章	突如其来的子弹	143



目录

灵犬莱西

第17章	狗狗大战	154
第18章	莱西被捕了	162
第19章	遇到天使	174
第20章	大闹法庭	185
第21章	天使救援	194
第22章	人间温暖	200
第23章	新生	213
第24章	小贩罗里	222
第25章	突然袭击	234
第26章	严冬苦旅	244
第27章	学校等候	251
第28章	一定让莱西留下来	261
第29章	萨姆的新工作	275
第30章	快乐生活	286



第1章

最好的狗

她不是一只狗！而是一只灵犬！

狗和犬难道不一样？

的确不一样！尤其对于这条名为“莱西”的奇异犬来说，如果说她是狗，当然也不错，只是好像侮辱了她的灵性，也侮辱了真心对待她的主人。

灵犬莱西的家在英格兰北部的约克郡，那里湖光山色，风光旖旎。约克郡的一处矿山脚下，有一个美丽的小村落，叫作格林诺尔，人丁兴旺。当地人多以挖煤为生，因此，大部分村民都是矿工。莱西的主人——萨姆·克劳福就是一名勤劳的矿工，凭借自己的努力和汗水，养活了一家人。

不过，灵犬莱西的主人同样也是一个奇异的人，他除了挖煤以外，还有一项特长，那就是养狗。

这真是一项令人羡慕的专长，就连萨姆·克劳福本人也常常引以为傲。他也许算不上是一名最优秀的挖煤人，但却一定是村里最优秀的养狗人。虽然格林诺尔村只是一个小村庄，但是北英格兰养狗的风气很浓，几乎家家都养狗，因此其中不乏养狗的能手。格林诺尔村里

就有很多很会养狗的人，所以要想在其中出类拔萃，是很需要一些真本事的。

萨姆·克劳福是公认的养狗能手，这主要是因为，他养出了莱西这样的狗。格林诺尔村的村民们一提起谁家的狗有灵性，首先想到的就是萨姆·克劳福。

也难怪萨姆·克劳福这么有名，这主要是因为莱西实在是太优秀了。她是一只苏格兰牧羊犬，身材英挺，姿态宛若绅士，但又不乏英伟之气。她有着令人爱不释手的长毛，光泽油亮，像绸缎一样。任何人看到她之后，眼睛里都会闪闪发亮，忍不住赞叹一声：“哎呀，真是一条好狗。她太漂亮了，萨姆·克劳福养了一条好狗，真想拥有她啊。”

说到漂亮，其实，莱西并不是因为长得好看才这么出名的。对于人来说，最珍贵的是智慧和品质，对于狗来说，也同样如此。莱西虽然外表漂亮，可是，漂亮的狗多的是，而且对于“漂亮”而言，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评判的标准并不一样，所以也很难说莱西就是村里最漂亮的狗。但是，说到其他的方面，其他狗就黯然失色了。比如——像钟表一样准时。

莱西仅仅是一条牧羊犬，可是却拥有时钟一样的功能。这可太奇怪了！一条狗漂亮也好，聪明也好，听话也好，这些特点其他狗都可以拥有，而莱西既好看又聪明又听话，再加上“时钟”功能，那可就帅爆了。

可是，这个“功能”放在钟表上可以说得通，放在一只狗身上，却总是让人觉得有些匪夷所思。不错，莱西就是这样令人匪夷所思——





莱西的“时钟”功能跟小主人——萨姆·克劳福的儿子乔有关。乔是一个调皮的小男孩，长得虎头虎脑的，最喜欢做的事就是带着莱西在村里乱窜，跟小朋友们一起嬉闹玩耍。但是，上了小学以后，他就得跟莱西分开了。一天下午，四点钟的时候，下课铃响起，小朋友们争先恐后地从教室里冲出来，乔一路上呼朋引伴，招呼大家一起去他家看莱西。没想到就在这时，一条狗以飞一般的速度冲过来，小伙伴们都大吃一惊，直到狗冲到乔脚下，亲热地咬他的裤管时，大家才意外地发现：啊，原来是莱西。

乔看到莱西，又高兴又奇怪：“莱西，你怎么来学校找我了？是爸爸带你来的吗？”

大家伙四处张望，并没有看到大人的影子。看来，是莱西自己跑来找小主人了。小伙伴们用羡慕的眼光看着乔，乔非常自豪，他亲热地摸了摸莱西的脑袋，开心地说：“咱们回家吧，亲爱的莱西。”

此时的莱西刚刚一岁，已经出落得身躯矫健，目含灵光，她摇晃着尾巴，在小主人的周围蹦跳，乔一个命令，她就箭一般冲出去，咬住目标——一个布袋，或是一株玉米穗，这是乔故意让它咬的，以考验她的能力，而她的表现从来没有让乔失望过。别的小朋友模仿乔的声音命令莱西时，莱西总是置之不理，这令乔更为得意。

回到家以后，乔因为莱西到学校找自己非常兴奋，小脸红扑扑的，刚走到大门处，他就大声嚷道：“妈妈，爸爸，你们猜，今天谁到学校接我了？哈哈，是莱西，她太聪明了。”

看着儿子高兴的样子，乔的妈妈开心地笑了起来。她今年只有三十岁多一点儿，可是由于生活的艰辛，又要洗衣又要做饭，还要做些





零碎活计补贴家用，因此长相就比真实年龄显得老一些。不过，在乔的心目中，妈妈是世界上最漂亮最温柔的女人，而莱西则是世界上最好的牧羊犬。

妈妈摸摸乔的小脑瓜，又捋了捋莱西温顺的毛，笑着说：“莱西居然去学校接你了，真是太聪明了，不过她好像没有去过你们学校吧？”

“没有，绝对没有！”乔很肯定地说，“我从来没有带她去过学校。她是怎么找到我的呢？难道，莱西跟人一样聪明，不用去就知道学校在哪儿？”

妈妈笑着纠正儿子：“莱西是很聪明，但并不是像你所说的那样，她之所以能找到学校，是因为灵敏的嗅觉。狗的鼻子都很灵，莱西的鼻子尤其地灵。你上学时肯定会在路上留下味道，那味道一般人闻不出来，但嗅觉灵敏的莱西却能闻到，然后就循着味道找到了你！”

“莱西真是太棒了！”乔用双手搂着莱西的脖子，莱西很惬意地，在小主人的脸上摩挲着，乔的小脸和她的脸紧贴着，亲昵无间。看着儿子和莱西，妈妈开心地笑了起来。当天晚上，妈妈额外给了莱西一些好吃的作为奖励。家里并不富裕，一直清贫如洗，一根没有多少肉的骨头，对莱西来说都已经是很奢侈的享受了。

从此，莱西的生活里就有了固定的内容：到学校等乔放学。无论刮风下雨还是太阳暴晒，无论路边蝴蝶蹁跹，野兔出没，有多少的诱惑，都无法让莱西分心，她总是下午四点整准时来到学校门口，然后静静地等待，无论谁叫她都不会离开，即便对方手里拿着香喷喷的肉骨头。

一天如此，两天如此，十天如此，一个月如此，半年如此，一年



如此……

这样一件微小的事情，因为坚持而成为了传奇。莱西去一两次学校可以看成是偶然，但一年来每天都如此，就不可避免地，成为格林诺尔村村民们津津乐道的话题了。“莱西真是神了，比钟表还准——况且手表还需要上发条，莱西不用上发条，却比伦敦电台的时间还准呢。”

很多人不自觉地，就将莱西当成了一个活动的钟表来看待。学校附近有一家餐馆，最近乔经过的时候，老板娘总是对他笑咪咪的，有时候还会给乔一块面包，或者其他食物，让小伙伴们嫉妒得不得了，大家都疑惑不解：老板娘跟乔非亲非故，平时也算不上大方，怎么会忽然对乔这么好呢？

老板娘笑咪咪地说：“因为莱西啊。她现在成了我的闹钟了，我不用看表，只要看到莱西从窗口跑过去，就知道应该炖汤了。”

这家餐馆以美味的浓汤闻名，这里的浓汤炖的时间很长，讲究温火慢炖。人们晚上到餐馆喝的美味的浓汤，都是下午三点五十五分就要端到炉子上炖的，早了晚了都不行。如果某一天手表忘了上发条，老板娘就会忘了时间，那就影响了汤的美味——大家终于明白了，怪不得吝啬的老板娘会对乔这么大方呢，原来都是莱西的功劳啊！

得到莱西帮助的不光老板娘，还有其他人，甚至包括乔的小伙伴们。他们以前在学校时焦急地盼望着下课，一是因为下课后可以自由自在地玩耍，二是肚子里饥肠辘辘，下课后可以跑回家吃东西。可是，当时手表并不普及，妈妈们劳作时往往注意不到时间，这样如果晚了的话，小朋友们回到家后就会什么都吃不到，因此非常失望。可

现在，有了莱西之后，妈妈们心里就有数了。当她们看到莱西一溜烟地往学校跑去的时候，就开始着手准备点心。小朋友们一路上欢声笑语，回到家一看，哎呀，热气腾腾的面包和鲜奶已经摆在桌子上了，香软酥脆的烤面包特别好吃。他们好奇地问妈妈：“你怎么知道我要回来啊？”妈妈们笑着说：“因为莱西啊，她跑来告诉我，说我的宝贝快要回家了。”

越来越多的人喜欢莱西，但大家虽然喜欢她，对她却没有觊觎之心。不过，有一个奇怪的人，他不仅喜欢莱西，还想占有莱西。

从乔的手中夺走莱西，成了他最渴望的事情。

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他并不是没有狗，相反，他有很多条狗。在北英格兰，几乎家家都养狗，而且不少人家还不止养一条。这里人人都是养狗专家，家家的狗都很漂亮。莱西在其中卓然出众，得到了大家的赞美，同时也得到了这个挑剔的人的认同。

他是谁呢？

他是一个富有的人，富有的人每当看上某件东西，总要想办法据为己有，他当然也不例外，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他住在离村子不远的地方，房子又大又漂亮，院子里鸟语花香，请了不少的仆人打理。这些仆人有专门做饭的厨娘，有专门打扫卫生的阿姨，有专门伺候小孩的乳娘，有心思敏捷、见风使舵的管家，还有专门伺候狗的养狗人——哎呀，他真是个很有钱的人。他的名字叫卢道林，但是为了表示尊敬，大家平时都不怎么提他的名字，而只是尊称他为“老公爵”。

在英国，有爵位的人很少很少，他们都是贵族，贵族和平民之间



的贫富差距很大。老公爵虽然年纪很大了，但是却非常自信，同时又非常顽固，他认定的事就算一百头牛也拉不回来。他认为对的，就算有一万个人说是错的，他也会坚持；他认为错的，即使一万个人说是对的，他也不会改变初衷。在他看来，大家都是芸芸众生，只有他才是凌驾所有人之上的智慧之人。

老公爵也非常喜欢养狗，与别人相比，他养狗的条件更优越、更专业。他花很多钱为狗建造了一个很大的房子，里面有专门的饮水设备，干净舒适的窝，还有专供狗玩耍的宽阔场地。而普通人家根本没有能力为狗建造狗房，个别有钱的，也只是为狗搭建一个简陋的棚子。大部分人家只是让狗睡在屋檐下，或者柴房里。老公爵精心建造的狗房十分阔大，里面养了几十条名贵的狗，甚至还有闻名遐迩的德国牧羊犬。老公爵本来就很自信，拥有了这么多名贵的狗之后，他自然就更认为，世界上没有任何人的狗能胜过自己的。他是最专业的养狗人，没有一条狗能战胜他的狗。

然而，莱西除外。最近，虽然不太喜欢出门，公爵还是听到了大家对莱西的议论，这种事听一次两次可以不在意，能够一笑了之，甚至可以嘲笑对方没见过什么世面，只见了一条乡村野狗就这么大惊小怪。但是后来听得多了，十个人一百个人都这么说，他不禁有些生气了：“一个出力气的矿工，连维持生计都很艰难的煤黑子，能养出一条什么样的狗？这群没有见识的乡下人，眼光只能局限在格林诺尔村罢了。”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老公爵无论怎么不相信，只有亲眼见见莱西，才能证实人们所说的到底是真是假。然而，老公爵拒绝见莱西，

他不愿意为了一只“乡村野狗”，而专程到穷人家里去拜访。

但他还是和莱西不期而遇了。

那一天，一个有些薄雾的早上，空气恬淡清新，老公爵走出了家门。他喜欢这种天气。此时，大多数人还在沉睡之中，村子里静悄悄的，田野里的露珠晶莹剔透，知更鸟在树林里“啾啾”地唱歌，无论是沼泽还是丘陵，都沉浸在一片金黄之中。在如画的美景之中，老公爵信步走在乡间小路上，一路风景一路歌。就在这时，一条牧羊犬吸引了他的目光，不，确切地说，是牢牢地锁定了他的目光。

这只牧羊犬从薄雾中走出来，应该也是在散步。它身材雄健，目光深邃，毛色和顺，雄姿凛凛。她看了老公爵一眼，不畏惧，但是也不进攻，然后像跟邻居打招呼一样，朝老公爵点点头，便蹿了过去。望着她的背影，老公爵怅然若失。

许久，老公爵醒过神来：“这真是一条好狗，一条我从未见过的好狗，和她相比，我养的那些狗简直都可以扔掉了。”

老公爵看到莱西，恍如年轻时看到初恋情人一般激动。这时候，路上走来一个村民，他马上问对方：“刚才跑过去的那条狗是谁家的啊？她长得太漂亮了，特别是眼睛，很有灵性，我一定要把她买下来，一定！”

村民笑呵呵地说：“尊敬的公爵，她就是有名的灵犬莱西啊，像闹钟一样准时的莱西，我们很多人拿她当活动钟表呢。不过，买她可不太容易，克劳福一家应该不会卖的……”

老公爵很有信心地说：“他一定会卖的，无论他开出多高的价钱，我都会接受。为了这条好狗，我愿意让那个克劳福敲一次竹



杠。”

老公爵对莱西念念不忘，回到家后，脑海里还都是莱西的影子。看来，传说中的莱西是真的很棒啊，老公爵有些后悔自己当初的偏执了。要不然，最开始听到莱西很棒时，第一时间派人去把她买来，那么他早就可以拥有莱西了。想到这儿，他马上找了一个狗经纪，这个人为老公爵服务多年，为老公爵买了不少的好狗。他听到老公爵看中了矿工萨姆·克劳福家的狗，而且还愿意出大价钱，就拍着胸脯打包票说：“尊敬的公爵，这件事包在我身上了，对方只是一个普通矿工而已，穷人哪儿养得了好狗，给他点儿钱，他就会乐得找不着北，屁颠屁颠地把莱西出让给我们了。”

老公爵叮嘱他说：“你不要因为他们家贫穷而压低价钱，尽管开高价，我对莱西志在必得。一想到莱西不能住在我的狗房里，我就寝食难安啊。我已经听说了，莱西是那个什么萨姆·克劳福家最宝贵的财产，要想从穷人手里夺爱，付出点金钱的代价是应该的，压价虽然省钱，却将时间拖久了，也不好。”

狗经纪听了，满口答应，心中却对萨姆·克劳福家保持着轻蔑。他认为，只要出得起钱，世界上就没有办不到的事。所以，当他来到萨姆·克劳福家以后，没说几句话，就很狂傲地说：“萨姆·克劳福，你家的好运气来了。这可比你挖煤赚钱多了。尊敬的公爵大人看上了你家的狗莱西，想买下她，你想要多少钱，尽管开个价，公爵出得起这个钱。当然了，漫天要价是不可能的，但我可以在职权范围之内，给你一个绝对满意的价钱。”

萨姆·克劳福吃惊地看着狗经纪，对方站在家里的台阶上，睥睨